

彰化縣湖南國小 112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第二次會議紀錄

壹、時間：113 年 1 月 10 日（週三）下午 1 時 30 分

貳、地點：圖書館

參、主席：邢開祥

記錄：楊中任

肆、出席人員：

職稱	姓名	簽名	職稱	姓名	簽名
校長	邢開祥	邢開祥	家長會長	蔡志瑋	
教務主任	張淑娟	張淑娟	六年級 教師代表	郭永華	郭永華
學務主任	梁雪華	梁雪華	五年級 教師代表	許俐雅	許俐雅
總務主任	楊境弘	楊境弘	四年級 教師代表	劉淇荼	劉淇荼
輔導主任	張名輝	張名輝	三年級 教師代表	楊惠芬	楊惠芬
教學組長	楊中任	楊中任	二年級 教師代表	林慧貞	林慧貞
社會領域 教師代表	林美惠	林美惠	一年級 教師代表	陳幼蓉	陳幼蓉
數學領域 教師代表	劉淇荼	劉淇荼	綜合領域 教師代表	薛惠綸	薛惠綸
健體領域 教師代表	張名輝	張名輝	藝術領域 教師代表	陳幼蓉	陳幼蓉
語文領域 教師代表	楊境弘	楊境弘	自然領域 教師代表	施佳豪	施佳豪
資源班 教師代表	羅維詩	羅維詩			

伍、主席致詞：

十二年國教新課綱正式實施，對於新課綱精神、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大家要多所著墨。也請教務處盡早規畫，使新舊課綱能無縫接軌。

陸、會議報告事項：

教務處張主任：1. 新課綱精神是要教學生適應現在生活與未來挑戰，所應具備的知識、能力與態度。

2. 本次會議就下學年排課方式討論。

輔導室張主任：因應新課綱需增加特殊需求學習領域。

學務處梁主任：學務處本次會議有提出 112 學年度下學期的特色社團課程計畫。本校社團上下學期各招生一次，因為上下學期有部分社團更動，所以利用期末再提出來，讓委員們做書面審核。另外補充說明，社團老師上課部分社團有使用教具，沒有採用書面教材讀本，所以這部份就無法提出來審核。

柒、討論事項：

案由一：下學年排課原則

說明：下學年排課原則提請討論

決議：1. 學校共備課時間原訂為周二下午第 1 節。

2. 排課優先順序依次：資源班、外聘鐘點教師、學校公務行程、科任；教師因個人私事無法列入。

案由二：下學期國語文每學期作文篇數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國小中高年級每學期至少完成 4-6 篇作文，其中至少 4 篇為命題作文，其餘寫作方式（含心得寫作、日記、週記等形式）由各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訂定，並明訂每學期作文篇數（含成績評量方式）。

112 學年度全校 1~6 年級各班每學期完成心得寫作 2 篇以上（閱讀、讀報等皆可，形式不拘）；中高年級各班每學期另加 4 篇命題作文，由老師批閱後，給予百分等級分數。教務處每學期實際抽查各班寫作情形，以落實學生寫作能力之培養。

決議：20 票贊成通過。

案由三：第二學期開班規畫：

決議：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學習扶助方案課後班上課時間為 7:50-8:30。

案由四:教育部增置圖書教師計畫送件

決議:鼓勵教師提出計畫送件推動圖書教育,如計畫通過該教師只排上閱讀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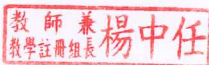
案由五:審核「112學年度下學期彰化縣溪湖鎮湖南國小發展特色社團活動」社團課程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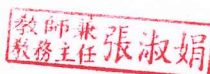
說明:本校辦理社團活動納入課程計畫推展,其中包含事先擬定實施計畫、規劃社團師資、協助教材(或器材)準備,辦理成果發表及其他相關事項。各類社團活動前,應先行提送教學計畫(含教材內容範圍)及課程進度等相關資料,至校內課程發展委員會進行審查,通過後方可安排進行後續社團招生相關事宜。

決議:20票贊成通過。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下午二時三十分

承辦人: 

主任: 

校長:

